

一九四五年台灣光復，原有在台十二家日資產險公司，全部由政府接收，並整合其所有資產及負債，改組為「台灣產險公司」，獨家經營台灣的產險市場；到一九四八年，總公司設於上海的「太平產險公司」與「中國航聯產險公司」，分別來台成立分公司，拓展產險業務，其業務內容偏重台灣與中國內地的運輸保險。

其實，一九四五年八月日本戰敗投降，中國對日抗戰經歷八年的漫長歲月，取得最後勝利，並光復台灣；而「國共內戰」的戲碼，緊接著搬上檯面，此對中國人而言，又是另一場浩劫。

國共內戰經過五年的對抗廝殺，國民黨主導的國民政府軍隊，原本取得戰爭的優勢，將中國共產黨領導的解放軍，迫退至東北地區；但一九四九年初情勢逆轉，國民黨錯估情勢，而解放軍獲得外力支援，反而取得主導權，由東北一路揮軍南下，國民政府軍隊則是節節敗退，最後輾轉撤退到台灣，隔著台灣海峽的天然屏障，國共從此在海峽兩岸對立，中國進入分治的年代。

隨著國民政府的撤退行動，由財政部投資控股的「中國產險公司」，與「中央信託局產險處」，於一九五〇年遷至台灣繼續營業；此時海峽兩岸已是敵對狀態，兩岸經貿及通訊往來，全面中斷，原先來台成立分公司的太平產險，與中國航聯產險，適時申請將台灣分公司升格為總公司，獲得財政部的核准。

換言之，自一九五〇年代開始，台灣的產險市場有五家公司，分別是台灣產險、中國產險、中央信託局產險處、太平產險與中國航聯產險等五家，終於打破由台灣產險獨家壟斷市場的局面；當時政府考量台灣的幅員狹小，保險市場發展空間受到限制，為避免造成惡性競爭業務，乃以行政命令限制保險公司新設。

這五家產險公司的營運，台灣產險公司佔有地利之便，又接收日資產險公司的資產，不論在資源規模、人力資源、行銷通路方面，佔有絕對競爭優勢；其他四家產險公司在台業務，屬於草創初期，自然不如台灣產險公司。

至於台灣產險公司首任總經理黃秉心，早年跟隨嚴家淦任職於福建省，一九四五年十月，嚴家淦追隨陳儀來台，代表中國政府接受日本投降，黃秉心亦跟隨來台；陳儀出任行政公署長官（為台灣省最高行政首長），嚴家淦則擔任財政處長，派任黃秉心負責接收日本遺留的二十六家保險公司（包括十二家產險公司，與十四家壽險公司），並進行整併計畫。

二年後，行政長官公署改組為「台灣省政府」，魏道明出任第一任省主席，財政處升格為財政廳，嚴家淦擔任首任財政廳長，並兼任台灣銀行董事長；此時十二家日資產險公司完成整併作業，並改組為「台灣產險公司」，黃秉心（其公子黃其光後來亦克紹箕裘，以保險事業為志業）奉派擔任首任總經理。

在黃秉心總經理用心經營之下，台灣產險公司保費業績成長快速；根據台灣

銀行季刊的統計，一九四六年台灣產險的保費收入為舊台幣 16 百萬元，一九四七年增加為舊台幣 156 百萬元，年成長率為 97%，一九四八年的保費收入再提高至舊台幣 1,104 百萬元，年成長率為 70%，這是獨家經營的成果。

一九四八年九月，台灣終於出現第二家產險業者，即太平產險公司。

太平產險公司係一九二九年由丁雪農於上海創辦成立，一九四八年來台設立分公司，指派顧震伯負責運作；一九四九年底海峽兩岸分治，丁雪農於一九五一年經香港輾轉來台，次年元月將太平產險台灣分公司，升格為「台灣太平產險公司」，由顧震伯出任經理，一九五三年再改組為「太平產險公司」，丁雪農親自擔任總經理。

丁雪農為江蘇揚州人，年輕時曾留學美國，專攻保險；回國後任職於交通銀行，曾擔任青島分行經理，但並未忘懷保險事業，一九二九年（民國十八年）於上海，與好友董漢槎一起籌設太平產險公司，在短短十年之間，太平產險的資產規模，躍居上海保險業的前茅，分支機構則遍佈全國。

五〇年代初期的台灣產險市場，共有五家產險公司，而民營的太平產險，不論在保險專業素養，或是人力素質方面，較公營產險公司更為整齊，曾經是培育產險人才的搖籃；依丁雪農在上海經營保險事業二十餘年的經驗，太平產險在台灣的營運績效，應有機會凌駕台灣產險公司之上，可惜丁雪農來台僅十年光景，於一九六二年病逝台北，業績始終未超越台灣產險。

丁雪農過世之後，太平產險改由董漢槎當家，又是另一番局面。

隨著太平產險來台設立分公司的行動，由上海航運業共同轉投資，於一九四八年成立的中國航聯產險公司，於次（一九四九）年五月來台成立分公司；海峽兩岸分治之後，一九五一年六月，在財政部的主導之下，邀請台灣工商鉅子參與投資，將該分公司改制為「台灣中國航聯產險公司」，上海航運業所屬的原始持股，則由財政部代為管理，歸屬民營產險公司的型態。

台灣中國航聯產險公司成軍以來，其業務來源主要是靠航運業的支撐；由於該公司的產險專業素養、人力資源、或是資本結構，均不如其他四家產險公司，因此，營運業績始終敬陪末座。

相較之下，一九三一年在上海成立的「中國產險公司」，係由中國銀行轉投資的事業，其股權由財政部掌控，在官股的支持之下，其業務亦遍佈全國；隨著政府的播遷，中國產險公司於一九五〇年將總管理處遷至台灣，將資本額由國幣 500 萬元提高至新台幣 1,000 萬元，並分別在泰國曼谷、越南西貢、及菲律賓馬尼拉設立分支機構。

中國產險雖有國營的色彩，但在台灣成立初期，其經營績效或資產規模，亦無法與台灣產險公司抗衡。

五〇年代能與台灣產險公司一較長短的產險業，應是中央信託局產險處。

中央信託局是一九三五年（民國二十四年）十月一日在上海成立，其資本額係由中央銀行撥付，中央銀行總裁兼任該局理事長，為國營事業；一九三七年開啟對日抗戰史頁，中央信託局西遷重慶繼續營運，一九四五年復員上海，一九五

0年遷往台灣，其業務範圍包括信託、貿易、儲蓄、購料、保險、房地產等。

五0年代的中央信託局，扮演國營貿易機構的角色，幾乎掌控台灣經濟活動的命脈；該局「產險處」的運作，因總局推廣貿易、購料、房地產等業務，可衍生許多保險業務，這是該處的競爭優勢。

一九四七年十月，中央信託局先行設立「台灣分局」，局內設有保險科，派任范廣大來台擔任保險科主任；一九五0年撤消台灣分局，改制為中央信託局總局，設有產險處，由相壽祖（其公子為相重新，後來亦投入保險事業）擔任產險處經理，業務規模有逐漸追上台灣產險公司的架勢。

當年政府設有資源委員會，抗日期間在重慶成立「保險事務所」，為中國第一家專屬保險人（Captive Insurer），台灣光復後來台成立「台灣分所」，由孫洵侯擔任經理，負責接收台灣礦場的保險事宜；一九四九年大陸山河變色，該台灣分所升格為「保險事務總所」，一九五0年資源委員會併入經濟部，乃改名為經濟部保險事務所，至五三年決定予以撤消，併入中央信託局產險處。

總之，海峽兩岸分治之後，台灣產險市場是五家業者共治的局面，其中三家為國營事業，二家是民營公司，各自佔有一席之地。

這期間，保險公會組織亦先後成立，一九四七年率先成立「台灣省保險聯誼會」，會員有五家，包括台灣產險、台灣人壽、中信局台灣分公司、太平產險台灣辦事處及資源會保險事務所台灣分所等單位；一九四九年該聯誼會改組為「台北市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」，理監事任期為三年，到第二屆改選時，會員結構有所調整，中央信託局分成產險處與壽險處二個機構，另增加中國產險、中國航聯二家公司，會員增加至八家，台灣產險總經理黃秉心連續擔任三屆理事長。

換言之，台灣產險事業發展初期，黃秉心扮演領導人的角色，除開拓產險市場之外，更積極培育許多保險後進；諸如故華僑產險董事長陳益茂、前友聯產險總經理楊坊山、前富邦產險副總經理陳繼堯，均是台灣產險刻意培植的幹部。

總之，台灣光復後的十五年，台灣產險市場雖是「春秋五霸」，各據一方，但畢竟市場規模太小，且是筚路藍縷的年代，屬於開始起步的時期；從業人員多是半路出家，對於產險的專業知識，猶如瞎子摸象般，邊做邊學，這就是台灣產險市場成長的開始。

（作者為中華民國保險學會理事）

表一 光復後的台灣產險市場結構

公司名稱	開業時間	在台開業資本額	分支機構家數
台灣產險	一九四六年接收十二家日資產險公司資產，改組成立。	新台幣 1,500 萬元	7
中國產險	一九三一年成立於上海，一九五〇年遷台營業。	新台幣 1,000 萬元	2
中信局產險處	一九三五年成立於上海，一九五〇年遷台營業。	新台幣 1,500 萬元	3
太平產險	一九二九年在上海創立，一九四八年來台設立分支機構，一九五一年將台灣分公司升格為總公司。	新台幣 150 萬元	3
中國航聯產險	一九四八年成立於上海，一九四九年來台設立分公司，一九五一年台灣分公司改制為總公司。	新台幣 150 萬元	0

資料來源：台灣銀行季刊

表二 五〇年代初期產險市場業務概況

項	目	1952	1953	1954
火災保險	保費收入	14,111	18,594	24,557
	賠款金額	876	1,830	5,891
	損失率%	6.22	9.85	24.00
貨物運輸險	保費收入	7,403	6,928	12,986
	賠款金額	676	1,662	7,117
	損失率%	9.14	24.00	54.81
汽車保險	保費收入	291	1,071	1,879
	賠款金額	28	175	507
	損失率%	9.69	16.40	27.00
船 體 險	保費收入	3,229	4,983	5,381
	賠款金額	1	103	1,676
	損失率%	0.04	2.08	31.15
合 計	保費收入	25,036	31,577	44,805
	賠款金額	1,582	3,772	15,192
	損失率%	6.32	11.95	33.91

.資料來源：台灣銀行季刊第二十六卷

單位：新台幣千元